



关于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2018]京会兴核字第 03020001 号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众思壮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进行了鉴证。合众思壮公司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提供相关的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抽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本报告是我们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与合众思壮公司提供的募集资金相关资料，在审慎调查并实施了必要的鉴证程序基础上对所取得的资料作出的职业判断，并不构成我们对合众思壮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

我们认为，合众思壮公司编制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在所有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合众思壮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合众思壮公司本次申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之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合众思壮公司申报配股公开发行证券的必备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附件：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北京兴华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丽娟
（项目合伙人）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叶立萍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将截至2017年12月31日（以下简称截止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及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1、2015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彤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0号）核准，公司向李彤等5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40,365股，向吴倩等4名自然人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854,677股，同时，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4名特定投资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33,646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37.2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5,666,659.34元，截至2015年4月14日，公司实际收到主承销商扣除相关费用汇入的募集资金人民币102,666,659.34元，收款银行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账号20000004691700004542876，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2015]京会兴验字第03010010号”《验资报告》。

（2）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截止日余额	备注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区支行	20000004691700004542876	0.00	已销户
合计	-	0.00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账户余额为0元，且已办理完销户手续。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04 号)核准,公司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16,702 股,其中向靳荣伟等 16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129,425 股,向郭四清等 9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62,123 股,向郭信平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25,154 股,同时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郭信平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8,137,310 股新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34.05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58,075,405.5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48,475,405.50 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23 日,募集资金人民币 948,475,405.50 元已全部存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 32310188000026061。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2016]京会兴验字第 03020012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2016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32310188000026061,该账户仅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6 年 9 月 26 日,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20910497010903,该账户仅用于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6 年 9 月 28 日,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20910038810102,该账户仅用于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2016 年 12 月 13 日,武汉合众思壮空间信息有限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账号 127909629510808,该账户仅用于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募集资金各账户余额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	账号	截止日余额(元)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西区支行	32310188000026061	294,890,185.7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10497010903	15,511,582.6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开发区支行	120910038810102	2,507,253.8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金融港支行	127909629510808	3,020,004.08
合计		315,929,026.25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64,907.81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净额为 693.1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31,592.90 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详见附件 1-1、附件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的说明

1、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说明

无。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存在差异说明

该项目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95,807.54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投资金额 64,907.81 万元，差额为 30,899.73 万元，差异原因在于：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均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还在持续投入建设中。

三、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无。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公司于 2017 年将“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下的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原实施地点由“美国、迪拜、巴西、俄罗斯、日本”变更为“美国、巴西、日本、香港、



泰国”。

本次变更海外业务中心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及确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是根据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的考虑，有利于快速推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符合公司实际业务及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7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专项意见。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无。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2016 年 10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68,030,191.07 元，其中，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的自筹资金 2,124,120.36 元，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 13,362,852.50 元，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的自筹资金 42,228,824.25 元，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的自筹资金 4,410,000.00 元，支付中介机构费用的自筹资金 5,904,393.96 元。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出具了“(2016)京会兴专字第 03000021 号”《关于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对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验证。

五、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六、尚未使用完毕的募集资金情况

1、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总额为 95,807.54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金额为人民币 64,907.81 万元，募集资金利息净额为 693.17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31,592.9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占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32.98%。

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原因为：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均未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日期，还在持续投入建设中。

七、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见附件 2-1、附件 2-2。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承诺效益的指标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八、前次募集资金中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一）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李彤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70 号）核准，公司获准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7,295,042 股，其中向李彤等 5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440,365 股，向吴倩等 4 名自然人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854,677 股，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向李彤等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6,700.00 万元，向吴倩等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5,916.16 万元。以上述股份及现金对价购买李彤等 5 名自然人持有的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100%的股权，购买吴倩等 4 名自然人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的 100%的股权。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1)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23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3 月 30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8 月 31 日(评估基 准日)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12,966.96	9,881.82	8,474.45	6,079.37
	负债总额	2,414.72	2,360.88	3,256.05	3,180.43
	净资产	10,552.24	7,520.94	5,218.40	2,898.94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31,535.61	10,942.90	8,166.66	4,911.91
	负债总额	20,596.70	2,231.71	1,570.09	939.70
	净资产	10,938.92	8,711.19	6,596.57	3,972.21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3、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后，标的资产业务经营稳定，显示出较强的盈利能力。

4、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 5-12 月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5,202.27	5,056.80	3,747.3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980.56	2,302.55	1,985.51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7,652.74	7,106.92	4,488.53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03.84	2,092.58	1,732.16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5、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李彤等 5 名自然人承诺，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长春天成合



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1,000 万元、1,500 万元、2,000 万元、2,000 万元。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2015) D-0295 号《审计报告》，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63.84 万元，经调整前期会计差错后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49.5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10.52 万元。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4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7 号《审计报告》，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762.10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43.31 万元。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5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4 号《审计报告》，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2,302.5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69.12 万元。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08 号《审计报告》，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2,980.5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45.92 万元，2017 年因股权激励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50.73 万元，扣除股权激励影响后，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2,996.65 万元。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2) 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吴倩等 4 名自然人及深圳市招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承诺，2014 年、2015 年、2016 年、2017 年，招通致晟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1,300 万元、1,600 万元、1,900 万元、2,160 万元。

根据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立信中联审字(2015) D-0216 号《审计报告》，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38.0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20.38 万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4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6）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6 号《审计报告》，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47.8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18.39 万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5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8 号《审计报告》，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092.5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090.48 万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07 号《审计报告》，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2,303.8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285.08 万元，2017 年因股权激励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44.71 万元，扣除股权激励影响后，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2,329.79 万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二）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靳荣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004 号）核准，公司获准定向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16,702 股，其中向靳荣伟等 16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129,425 股，向郭四清等 9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862,123 股，向郭信平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25,154 股，同时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向靳荣伟等交易对方支付现金对价 25,000.00 万元，向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对价 16,238.00 万元。以上述股份及现金对价购买靳荣伟等 16 名自然人持有的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购买郭四清、王克杰及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购买郭四清等 8 名自然人及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购买郭四清及中铁宝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购买郭信平持有的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65%的股权。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7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已于 2016 年 9 月 6 日办理了股东变更工商登记手续。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本公司已持有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65%的股权。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评估基准日)
广州中科雅图 信息技术有限 公司	资产总额	27,982.22	18,052.62	7,551.11
	负债总额	11,385.10	6,794.07	2,911.68
	净资产	16,597.12	11,258.55	4,639.43
广州思拓力测 绘科技有限公 司	资产总额	23,101.03	29,434.11	4,408.01
	负债总额	8,367.56	10,431.23	1,555.50
	净资产	14,733.47	19,002.88	2,852.51
广州吉欧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30,844.16	19,971.25	9,714.27
	负债总额	7,204.16	3,950.86	2,612.23



	净资产	23,640.00	16,020.39	7,102.04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2,149.38	1,639.44	1,624.16
	负债总额	85.58	41.73	59.16
	净资产	2,063.80	1,597.71	1,565.00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总额	11,940.14	11,059.37	9,861.91
	负债总额	640.42	760.09	381.80
	净资产	11,299.72	10,299.28	9,480.11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3、生产经营情况

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相关资产后，标的资产业务经营稳定，显示出较强的盈利能力。

4、效益贡献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 9-12 月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20,236.06	12,809.19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5,338.56	4,925.25
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8,996.81	4,454.26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645.37	-125.56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23,464.14	5,783.47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3,073.54	842.66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1,071.11	147.46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458.97	29.52
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营业收入	3,269.15	1,723.82
	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	1,000.44	613.31

注：以上财务数据业经审计。

5、盈利预测及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靳荣伟等 16 名自然人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5,000 万元、5,600 万元、6,200 万元。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9 号《审计报告》，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6,619.1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514.15 万元。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06 号《审计报告》，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5,338.5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39.39 万元。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未实现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但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 11,753.54 万元大于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 10,600 万元，靳荣伟等 16 名股东不存在业绩补偿。

（2）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王克杰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400 万元、520 万元、676 万元。业绩承诺不包括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投入产生的收益。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10 号《审计报告》，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0.3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98 万元。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365.86 万元；募投资金的投资项目意大利 Stonex 公司，购买日后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数为-145.62 万元；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香港思拓力，2016 年度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47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11.99 万元。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09 号《审计报告》，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45.3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649.55 万元。2017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722.02 万元；募投资金的投资项目意大利 Stonex 公司，购买日后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数为-318.73 万元；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香港思拓力，2017 年度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318.16 万元；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泰



国北斗，2017 年度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72.43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81.78 万元。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3) 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等 8 名自然人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1,900 万元、2,470 万元、3,211 万元。业绩承诺不包括本次募集配套资金投入产生的收益。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5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1,918.3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29.99 万元。2016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金额为-361.76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2,091.75 万元。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11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3,073.5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88.14 万元。2017 年募投项目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471.05 万元，募投资金的投资项目武汉思壮公司，购买日后产生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的影响数为-58.37 万元；扣除募投项目支出影响后，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3,317.55 万元。2017 年因股权激励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94.06 万元，扣除股权激励影响后，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3,411.61 万元。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4) 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郭四清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0 万元、300



万元、450 万元。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6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32.7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49 万元。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12 号《审计报告》，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458.9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38.64 万元。2017 年因股权激励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为-7.12 万元，扣除股权激励影响后，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际实现净利润 345.76 万元。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5）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郭信平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630 万元、710 万元、1,080 万元。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7）京会兴审字第 03000007 号《审计报告》，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实现净利润 819.17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85.35 万元。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根据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18）京会兴审字第 03020010 号《审计报告》，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1,000.4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5.54 万元。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实现了 2017 年度的业绩承诺。

九、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的有关内容对照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十二日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附件 1-1：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表（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266.67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266.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其中：			2015 年		10,266.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2016 年		0		
						2017 年		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购买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现金对价	购买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支付现金对价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0	
	合计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10,266.67	0	

www.xhcpas.com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裕民路 18 号北环中心 22 层 邮编：100029

Add: Level 22, North Ring Center, No.18 Yumin Road,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P.C.:100029

电话：+86-10-82250666 传真：+86-10-82250851 电子邮件：xhcpas@xhcpas.com

Tel: +86-10-82250666 Fax: +86-10-82250851 E-mail: xhcpas@xhcpas.com

附件 1-2：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表（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807.54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907.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其中：			2015 年	—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2016 年	54,991.57			
						2017 年	9,916.2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1	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14,299.76	14,299.76	1,965.44	14,299.76	14,299.76	1,965.44	12,334.32	2018 年 9 月
2	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	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	25,506.24	21,313.78	8,943.17	25,506.24	21,313.78	8,943.17	12,370.61	2018 年 9 月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7,400.00	17,400.00	11,210.76	17,400.00	17,400.00	11,210.76	6,189.24	2018 年 9 月
4	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	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	41,238.00	41,238.00	41,238.00	41,238.00	41,238.00	41,238.00	0.00	
5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1,556.00	1,556.00	1,550.44	1,556.00	1,556.00	1,550.44	5.56	
	合计		100,000.00	95,807.54	64,907.81	100,000.00	95,807.54	64,907.81	30,899.73	

附件 2-1：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2016	2017		
1	支付现金对价	不适用（注 1）	长春天成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500 万元、2,000 万元、2,000 万元	1,743.31	2,269.12	2,996.65	7,009.08	是
			招通致晟 2015 年、2016 年、2017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600 万元、1,900 万元、2,160 万元	1,618.39	2,090.48	2,329.79	6,038.66	是

注 1：2015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对价系整体购买长春天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北京招通致晟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不适用计算产能利用率。

附件 2-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2016	2017		
1	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	—	—	—	—	—	—	不适用（注 1）
2	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	—	—	—	—	—	—	不适用（注 1）
3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	—	—	—	—	—	不适用（注 1）
4	本次收购现金支付对价	不适用（注 2）	中科雅图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5,000 万元、5,600 万元、6,200 万元	—	6,514.15	5,239.39	11,753.54	是
			广州思拓力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00 万元、520 万元、676 万元	—	511.99	881.78	1,393.77	是
			吉欧电子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900 万元、2,470 万元、3,211 万元	—	2,091.75	3,411.61	5,503.36	是



			吉欧光学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0 万元、300 万元、450 万元	—	19.49	345.76	365.25	是
			上海泰坦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630 万元、710 万元、1080 万元	—	685.35	875.54	1,560.89	是
5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不适用	—	—	—	—	—	不适用

注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吉欧电子广州研发中心项目、吉欧电子武汉研发中心项目以及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预计于 2018 年 9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实现收益。

注 2：2016 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中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对价系购买广州中科雅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思拓力测绘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吉欧光学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泰坦通信工程有限公司 65%股权，不适用计算产能利用率。